

新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廢止總說明

「新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以下簡稱本自治條例)於中華民國(以下同)一百十一年八月十七日以新北府法規字第一一一一四九五七三六號令制定公布全文十九條,本自治條例是為強化新北市外送平台業者之管理、保障外送員權益所制定。現考量一百十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一一五〇〇〇〇五九四一號令制定公布「外送員權益保障及外送平臺管理法」,自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施行,內容已包含外送平台業者及外送員之管理及權益保障,因中央法律已足資規範,參酌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二十一條第四款規定意旨,本自治條例已無存續必要,爰廢止之。